

证券代码：002722

证券简称：金轮股份

公告编码：2017-093

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蓝海投资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海投资”）的通知，获悉蓝海投资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质押给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蓝海投资江苏有限公司	是	5,000,000 股	2017 年 9 月 25 日	2018 年 1 月 12 日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57%	融资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份总数为 175,466,542 股。蓝海投资持有公司 58,314,57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3.23%，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3,831,357 股，限售流通股 54,483,219 股。蓝海投资所持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 31,45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 53.93%，占公司总股本的 17.92%。

3、控股股东蓝海投资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数据明细；
- 2、股票质押登记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27日